

## 戶外教育廣獲迴響 跨部會合作展現推動新格局

(文/ 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郭韶廷提供)

教育部自 103 年公布「中華民國戶外教育宣言」後，今(107)年更進一步推動戶外教育跨「部」走！為創造全民為戶外學習服務之環境，教育部今(21)日上午於文化部所屬之國立臺灣博物館南門園區，與文化部、交通部、內政部、行政院農委會、行政院環保署等中央部會，共同參與 107 年戶外教育跨「部」走記者會，現場簽署《推動戶外教育合作備忘錄》，共築戶外教育之願景。

戶外教育係透過真實情境之體驗，啟發學生探索的本能。戶外教育期許教學不僅侷限於課堂上，而是藉由造訪如國家公園、自然教育中心、歷史古蹟以及博物館等多元場域，啟發學生學習動機，提升學習效率。

戶外教育跨「部」走，顧名思義，除了希望學習踏出教室外，更需要跨部會攜手合作。教育部乃積極邀請各部會共同簽署《推動戶外教育合作備忘錄》，由各部會盤點轄下適合作為戶外教育之場域，期許透過跨部會之攜手合作與資源共享，提供學生更多樣化的學習場域，共同營造「萬物可為師、處處可學習」的學習氛圍。

不僅如此，「戶外教育資源平臺」也在今日記者會正式亮相，往後學校、教師、學生以及家長等，皆能透過此平臺，依「場域類型」、「課程領域」及「推薦路線」等搜尋方式，媒合出合適的戶外教育場域；同時，「戶外教育識別標誌」亦公布並頒獎。本次獲選為特優的許瑞泰，以「戶外教育，點亮未來」為主題，將 Outdoor Education 的字首 O 及 E 上下排列組成象徵創造力的燈泡，其蘊涵學生參與自然、文化、藝術、農漁牧及各式生活體驗的內涵，標誌學生走出書本，藉由真實的體驗、探索及學習，在多元化的學習下，豐富知識內涵。

十二年國教課綱強調素養導向教學，跨領域及跨科學習已愈發普遍，適性學習將是主流，「體驗學習」更是扮演不可或缺之角色。在此趨勢下，強調個人體驗與團隊合作的戶外教育，不僅有助於教學者針對學習的意義進行反思，更能擴展學校教育的視野和策略，落實以學生為主體的學習理念。